

德院清风

2025 年第 6 期（总第 20 期）

德州学院纪委

2025 年 8 月

一、纪法课堂月月学

2025 年 5 月 2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修订后的《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条例》修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完善了党政机关经费管理、国内差旅、因公临时出国（境）、公务接待、公务用车、会议活动、办公用房、资源节约等规定，强化责任落实，进一步拧紧党政机关带头过紧日子的制度螺栓，对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化纠治“四风”具有重要意义。本期学习《条例》第五章至第八章。

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

（2013 年 10 月 29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批准 2013 年 11 月 18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2025 年 5 月 2 日中共中央批准 2025 年 5 月 2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

第五章 公务用车

第二十五条 坚持社会化、市场化方向，改革公务用车制度，合理有效配置公务用车资源，创新公务交通分类提供方式，保障公务出行，降低行政成本，建立符合国情的新型公务用车制度。

改革公务用车实物配给方式，取消一般公务用车，保留必要的执法执勤、机要通信、应急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及按规定配备的其他车辆。普通公务出行由公务人员自主选择，实行社会化提供。取消的一般公务用车，采取公开招标、拍卖等方式公开处置。

适度发放公务交通补贴，不得以车改补贴的名义变相发放福利。

第二十六条 党政机关应当从严配备实行定向化保障的公务用车，不得以特殊用途等理由变相超编制、超标准配备公务用车，不得以任何方式换用、借用、占用下属单位或者其他单位和个人的车辆，不得接受企事业单位和个人赠送的车辆。

严格按照规定配备专车，不得擅自扩大专车配备范围或者变相配备专车。

从严控制执法执勤用车的配备范围、编制和标准。执法执勤用车配备应当严格限制在一线执法执勤岗位，机关内部管理和后勤岗位以及机关所属事业单位一律不得配备。

第二十七条 公务用车实行政府集中采购，应当选用国产汽车，优先选用新能源汽车。

公务用车严格按照规定年限更新，已到更新年限尚能继续使用的应当继续使用，不得因领导干部职务晋升、调任等原因提前更新。

公务用车保险、维修、加油等实行政府采购，降低运行成本。

第二十八条 除涉及国家安全、侦查办案等有保密要求的特殊工作用车外，执法执勤用车应当喷涂明显的统一标识。

第二十九条 根据公务活动需要，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公务用车，严禁以任何理由挪用或者固定给个人使用执法执勤、机要通信等公务用车，领导干部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不得因私使用配备给领导干部的公务用车。

第六章 会议活动

第三十条 党政机关应当精简会议，严格执行会议费开支范围和标准。

党政机关会议实行分类管理、分级审批。财政部门应当会同机关事务管理等部门制定本级党政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从严控制会议数量、会期和参会人员规模。完善并严格执行严禁党政机关到风景名胜区开会制度规定。

第三十一条 会议召开场所实行政府采购定点管理。会议住宿用房以标准间为主，用餐安排自助餐或者工作餐。

会议期间，不得安排宴请，不得组织旅游以及与会议无关的参观活动，不得以任何名义发放纪念品。

完善会议费报销制度。未经批准以及超范围、超标准开支的会议费用，一律不予报销。严禁违规使用会议费购置办公设备，严禁列支公务接待费等与会议无关的任何费用，严禁套取会议资金。

第三十二条 建立健全培训审批制度，严格控制培训数量、时间、规模，严禁以培训名义召开会议。

严格执行分类培训经费开支标准，严格控制培训经费支出范围，严禁在培训经费中列支公务接待费、会议费等与培训无关的任何费用。严禁以培训名义进行公款宴请、公款旅游活动。

第三十三条 未经批准，党政机关不得以公祭、历史文化、特色物产、单位成立、行政区划变更、工程奠基或者竣工等名义举办或者委托、指派其他单位举办各类节会、庆典活动，不得举办论坛、博览会、展会活动。严禁使用财政性资金举办营业性文艺晚会。从严控制举办大型综合性运动会和各类赛会。

经批准的节会、庆典、论坛、博览会、展会、运动会、赛会等活动，应当严格控制规模和经费支出，不得向下属单位摊派费用，不得借举办活动发放各类纪念品，不得超出规定标准支付费用邀请名人、明星参与活动。为举办活动专门配备的设备在活动结束后应当及时收回。

第三十四条 严格控制和规范各类评比达标表彰活动，实行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两级审批制度。评比达标表彰项目费用由举办单位承担，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相关单位和个人收取费用。

第七章 办公用房

第三十五条 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应当从严控制。凡是违反规定的拟建办公用房项目，必须坚决终止；凡是未按照规定程序履行审批手续、擅自开工建设的办公用房项目，必须停建并予以没收；凡是超规模、超标准、超投资概算建设的办公用房项目，应当根据具体情况限期腾退超标准面积或者全部没收、拍卖。

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应当严格管理，推进办公用房资源的公平配置和集约使用。凡是超过规定面积标准占有、使用办公用房以及未经批准租用办公用房的，必须腾退；凡是未经批准改变办公用房使用功能的，原则上应当恢复原使用功能。严禁出租出借办公用房，已经出租出借的，到期必须收回；租赁合同未到期的，租金收入应当按照收支两条线管理。

第三十六条 党政机关新建、改建、扩建、购置、置换、维修改造、租赁办公用房，必须严格按照规定履行审批程序。采取置换方式配给办公用房的，应当执行新建办公用房各项标准，不得以未使用政府预算建设资金、资产整合等名义规避审批。

第三十七条 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项目应当按照朴素、实用、安全、节能原则，严格执行办公用房建设标准、单位综合造价标准和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符合土地利用和城市规划要求。党政机关办公楼不得追求成为城市地标建筑，严禁配套建设大型广场、公园等设施。

第三十八条 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项目投资，统一由政府预算建设资金安排。土地收益和资产转让收益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不得直接用于办公用房建设。

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维修改造项目所需投资，统一列入预算由财政资金安排解决，未经审批的项目不得安排预算。

第三十九条 办公用房建设应当严格执行工程招投标和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加强对工程项目的全过程监理和审计监督。加快推行办公用房建设项目代建制。

办公用房因使用时间较长、设施设备老化、功能不全，不能满足办公需求的，可以进行维修改造。维修改造项目应当以消除安全隐患、恢复和完善使用功能、降低能源资源消耗为重点，严格履行审批程序，严格执行维修改造标准。

第四十条 建立健全办公用房集中统一管理制度，对办公用房实行统一调配、统一权属登记。

党政机关应当严格按照有关标准和本单位“三定”方案，从严核定、使用办公用房。超标部分应当移交同级机关事务管理部门用于统一调剂。

新建、调整办公用房的单位，应当按照“建新交旧”、“调新交旧”的原则，在搬入新建或者新调整办公用房的同时，将原办公用房腾退移交机关事务管理部门统一调剂使用。

因机构增设、职能调整确需增加办公用房的，应当在本单位现有办公用房中解决；本单位现有办公用房不能满足需要的，由机关事务管理部门整合办公用房资源调剂解决；无法调剂、确需租用解决的，应当严格履行报批手续，不得以变相补偿方式租用由企业等单位提供的办公用房。

第四十一条 党政机关领导干部应当按照标准配置使用一处办公用房，确因工作需要另行配置办公用房的，应当严格履行审批程序。领导干部不得长期租用宾馆、酒店房间作为办公用房。配置使用的办公用房，在退休或者调离时应当及时腾退并由原单位收回。

第八章 资源节约

第四十二条 党政机关应当节约集约利用资源，加强全过程节约管理，提高能源、水、粮食、办公家具、办公设备、办公用品等的利用效率和效益，统筹利用土地，杜绝浪费行为。

第四十三条 对能源、水的使用实行分类定额和目标责任管理。推广应用节能技术产品，淘汰高耗能设施设备，重点推广应用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积极使用节水型器具，建设节水型单位。

健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政策，严格执行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制度。

第四十四条 优化办公家具、办公设备等资产的配置和使用，通过调剂方式盘活存量资产，节约购置资金。已到更新年限尚能继续使用的，不得报废处置。

对产生的非涉密废纸、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等废旧物品进行集中回收处理，促进循环利用；涉及国家秘密的，按照有关保密规定进行销毁。

第四十五条 党政机关政务信息系统建设应当统筹规划，统一组织实施，防止重复建设和频繁升级。

建立共享共用机制，加强资源整合，推动重要政务信息系统互联互通、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降低软件开发、系统维护和升级等方面费用，防止资源浪费。

积极利用信息化手段，推行无纸化办公，减少一次性办公用品消耗。

二、警示案例月月看

本期“警示案例月月看”聚焦不担当不作为典型案例问题，选取4起典型案例。涉案党员干部存在贯彻执行决策部署打折扣、监管失职失责、工作拖沓敷衍、审核把关流于形式等突出问题，严重违反党的工作纪律，不仅损害群众切身利益，更造成国有资产流失风险，相关责任人均受到严肃党纪政务处分。

警示教育案例1 天津理工大学理学院副院长王瑞东工作失职导致学生档案遗失被问责。王瑞东作为分管领导，对档案工作管理不严，学院一名学生部分档案遗失。2018年5月，王瑞东受到诫勉处理。

警示教育案例2 叶县融通实验高中党委书记陈阳等人贯彻执行复学工作部署不力问题。2020年4月初，平顶山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督导组检查发现，融通实验高中未按要求在3月底前做好高三开学的准备工作，未落实县教体局的整改要求，未对学校餐厅、教室、宿舍进行清理和全面消毒，隔离室、观察室没有配备相应物资，致使高三复学准备工作滞后，给全县整体复学工作带来不利影响。2020年5月，陈阳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其他相关责任人受到相应处理。

警示教育案例 3 天津铁道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杨桂林履行监管职责不力，其分管学院部门违纪问题频发。2014 年 3 月至 2017 年 6 月，该学院南校区管理办公室将学生宿舍投币洗衣机费用私自留存，形成账外账 5 千余元。杨桂林对此知情，但未采取任何措施。上述问题存续期间，铁道学院先后 3 次开展小金库清理专项工作，南校区管理办公室均作出“零”承诺。杨桂林在分管该学院所属天津铁路职业技术学院培训中心期间，该中心于 2017 年 5 月至 8 月多次违规公款购买烟酒用于公务接待，花费 8 千余元，中心主任受到党纪处分。杨桂林作为分管院领导，对分管的部门和工作人员要求不严，失于监管，导致违纪问题发生，造成不良影响。2018 年 7 月，杨桂林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警示教育案例 4 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外国语学院党委副书记兼副院长王爱敏失职失责导致该院学生违规获得国家助学金被问责。王爱敏在国家助学金评审工作中，未审核发现学生王某伪造的低保证，对有人反映该学生低保证可能存在弄虚作假的情况置若罔闻，不予追查，在明知弄虚作假的事实面前，阻挠其他学生举报，并在该校学工部调查过程中，隐瞒事实真相，未如实说明情况，致使王某获得二等国家助学金 2800 元。王爱敏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案例评析】

责任担当是领导干部必备的政治品格和履职之要。面对新时代新征程的时代使命与历史任务，少数党员干部仍存在攻坚克难精神弱化、创先争优意识淡薄、履职尽责敷衍塞责等不担当不作为问题，必须以刀刃向内的勇气坚决整治。

立足新时代高校改革发展新方位，广大党员、干部更需深刻

把握“国之大者”，以强化责任意识铸魂、以锤炼担当本领立身。要始终保持“等不起”的紧迫感、“慢不得”的危机感、“坐不住”的责任感，将“履职即使命”的信念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在攻坚克难中练就硬脊梁，在服务师生中锤炼铁肩膀，在改革创新中增长真本事。要坚决摒弃“躺平”心态和“佛系”思想，以迎难而上的闯劲、知难而进的韧劲，主动投身教育强国建设实践，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勇毅前行、担当作为，以实际行动诠释对党和人民的忠诚。

三、廉洁文化月月谈

本期“廉洁文化月月谈”选取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发表的文章《深刻理解“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的重大意义》，供党员干部学习。

作风建设关系马克思主义政党的执政根基，是马克思主义政党理论的重大课题和重要内容。从《共产党宣言》确立“为绝大多数人谋利益”的根本立场到列宁关于先锋队组织的深刻论述，优良作风作为马克思主义政党性质宗旨、政治品格与执政能力的外在体现，不仅是马克思主义政党区别于其他政党的显著标志，更是党长期执政的深厚根基与政治认同根源。进入新时代，习近平总书记以深邃的历史洞察与强烈的使命担当，提出“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的重大论断，丰富了对马克思主义政党建设规律的认识，推动了马克思主义政党建设的创新性发展。深刻阐释其重大意义，不仅是深化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的题中应有之义，也是丰富发展马克思主义政党理论的必然要求。

1. 作风建设关乎马克思主义政党执政根基与政治认同

马克思主义政党理论深刻揭示，无产阶级政党的先锋队性质不是一种先验或静态的存在，而是需要在实践中通过持续不懈的自身建设尤其是作风建设而锻造、维系与巩固的。党的作风主要体现为党员尤其是领导干部的世界观、权力观、事业观，主要表现为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它深刻影响、塑造着社会关系结构与政治认同，决定着执政的根基。因此，作风问题绝非细枝末节，而是攸关党的性质宗旨、生死存亡的根本性、原则性问题。

人民是历史的创造者，马克思主义政党的力量源自其彻底的革命性与高度的组织性。党的作风尤其是各级领导干部的思想作风、工作作风、领导作风、生活作风，构成了人民群众认知、判断党的性质宗旨最鲜活、最具体的现实依据。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奢靡之风等，本质上是权力观扭曲、宗旨意识淡漠的产物，它们如同无形的壁垒，阻碍着党同人民群众之间的血肉联系，消解着政治认同的基础，从根本上动摇马克思主义政党的执政根基。毛泽东同志在延安时期，就提出了“和最广大的人民群众取得最密切的联系”是党的“显著的标志”。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绝非抽象的道德诉求，而是维系马克思主义政党执政地位不可撼动的基本原则与根本铁律。党的作风是党在改造主观世界和客观世界过程中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和思想建设的具体体现，其优良与否直接检验着党是否真正将“人民至上”作为一切行动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是否恪守马克思主义政党的政治品格。

执政地位的牢固不仅需要显著的治理效能，更依赖于人民群众对政党理想与价值理念的政治认同。对于矢志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根本宗旨的中国共产党而言，优良作风本身就是其执政地位的价值源

泉和认同根源。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作风，彰显着党与人民休戚与共、甘苦同尝的政治本色；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的作风，体现着尊重客观规律的科学态度与求真务实的实践品格；密切联系群众、批评与自我批评的作风，深刻展现了勇于自我革命的政治品格和自觉接受人民监督的坦荡胸怀。这些优良作风所凝结和传承的崇高理念和价值追求，是党赢得人民衷心拥护的根源和基础。作风建设塑造着政党形象、规范着权力运行、凝结着认同基础，是党执政能够赢得拥护和认同的关键所在。

2. “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是百年大党永葆生机活力的深层密码

中国共产党永葆生机活力的深层密码，根植于马克思主义政党所具有的自我革命政治品格与实践自觉之中。“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这一重大论断，不仅是对百余年来管党治党宝贵经验的深刻总结，也是对马克思主义政党理论在新时代的创造性发展。它科学揭示了马克思主义政党在长期执政条件下通过持续不断的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进而永葆先进性和纯洁性的客观规律和必由之路。

作风问题具有顽固性、反复性与时代性，需要常抓不懈。作风问题是政党在特定复杂社会历史条件下执政实践的客观产物，呈现出鲜明的特点：一是顽固性与反复性，这主要是指坏的作风始终存在、始终与好的作风相伴随。坏的作风旧弊未除根，新疾又再生；显性问题受遏制，隐性变异潜滋暗长，等等。这源于思想观念、利益格局、行为惯性，以及内外环境变化的复杂影响。二是鲜明的时代性。党在不同历史阶段面临的执政考验是不同的：新中国成立初期主要表现为“糖衣炮弹”对革命意志和党的健康肌体的侵蚀；改革开放时期则是市场

经济及其蕴含的交易逻辑对领导干部的负面影响；进入新时代，党面临的“四大考验”和“四种危险”长期存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深刻揭示，矛盾是普遍的，运动也是普遍的。作风建设绝非一蹴而就，而是一项旷日持久、需要常抓不懈的系统工程。“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的重大论断正是对作风建设客观规律和历史必然性的清醒认识与深刻洞察，也是作风建设的科学方法和必由之路。

自我革命是政党永续发展的根本动力，要求久久为功推进作风建设。勇于自我革命，是马克思主义政党区别于其他政党的显著标志，是党最鲜明的品格和最大优势。作风建设作为党推进自我革命的关键切入点与战略举措，保持“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的状态，正是自我革命常态化、制度化的本质要求与实践体现。雷霆万钧的反腐败斗争，以刮骨疗毒、壮士断腕的决绝清除腐化变质分子，是刀刃向内、祛疴治乱的集中彰显；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化纠治“四风”，是整治作风顽瘴痼疾的日常践行与久久为功；党内集中学习教育，是将思想建党与制度治党、作风强党紧密结合，不断筑牢信仰根基、锤炼党性修养的战略举措。这些自我革命的生动实践及其成效表明，只有坚持“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时刻保持解决大党独有难题的高度政治清醒与历史自觉，以彻底的自我革命精神，持续清除一切侵蚀党的健康肌体、损害党的先进性纯洁性的消极因素，才能确保党在时代洪流中始终立于不败之地，永葆蓬勃朝气与旺盛生命力。

3. “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彰显了对政党建设规律认识的深化

现代政治的运行需要政党来推动。中国共产党的理想信念、性质宗旨、价值追求、运行逻辑与制度机制等不同于西方国家政党。当西方国家政党深陷政治极化、短期自利执政等困境不能自拔时，中国共

产党以政治上的清醒、思想上的成熟、行动上的自觉探索治国理政新经验、新道路，进一步深化了对政党建设规律的认识和把握。

“其兴也勃焉，其亡也忽焉”的历史周期率昭示人们，执政集团或执政党脱离群众、思想懈怠、权力异化，就会导致执政失败。我们党以高度的历史自觉，深刻汲取古今中外政权兴衰的经验教训，将作风建设置于确保长治久安的战略高度予以认识和把握，这不仅是管党治党的历史经验，也是长期执政的现实要求。延安整风运动着力破除主观主义、宗派主义、党八股等不良作风，为确立科学思想路线和优良作风奠定坚实基础；新中国成立初期开展“三反”“五反”运动，坚决遏制权力腐蚀的苗头；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我们党反复强调“执政党的党风问题是有关党的生死存亡的问题”，将作风问题置于党生死存亡的高度来对待。新时代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得罪千百人、不负十四亿”的魄力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将作风建设作为基础性、战略性工程常抓不懈，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鱼水深情和血肉联系，时刻警惕并有效克服脱离群众的危险。这不仅体现出我们党居安思危、未雨绸缪的执政品格，更是对执政党执政规律的深刻洞察和科学把握。

“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所体现的自我革命精神与刚性制度要求，也为世界政党政治与国家治理贡献了中国智慧和中国方案。从西方国家政党政治的实践来看，民主选举与政党执政基本沦为周期性“政治表演”与争权夺利的政治实践，形成了当前西方政党政治的现实困境。鉴于其政治理念与制度构造，这种困境几乎不可解决。中国共产党的性质宗旨决定了其政治品格和实践逻辑。为了保持党的性质宗旨，我们党勇于自我革命，形成了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

高机制。这种永续的革新动力，源于对历史周期率的深刻洞察与实践自觉，是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破解政党长期执政难题的中国方案。它标志着马克思主义政党的政治清醒、政治自觉和政治成熟，即不回避矛盾，不畏惧挑战，始终以“赶考”的清醒和“在路上”的坚定，进行着深刻、持续、常态化的自我革命。这不仅是中国式现代化伟大事业行稳致远的根本政治保障，更是中国式现代化所创造的人类文明新形态在政党政治领域的深刻体现，具有重大世界历史意义。

作风建设作为马克思主义政党建设的战略性、基础性工程，其重大意义不仅体现在为党的长期执政提供政治保障，更在于为马克思主义政党建设提供了新方案。深刻把握“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的科学内涵和实践要求，将作风建设贯穿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全过程，才能确保党始终成为中国式现代化事业的坚强领导核心，为人类文明贡献更多中国智慧与中国方案。

发送：各党委（党总支），机关各部门，教辅各单位

德州学院纪委

2025年8月23日印发
